

证券代码：832129

证券简称：新兴药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辽宁新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邮寄表决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6 日 9:00-11:00。

公司股东可将通知所附的表决票填妥后送达、邮寄或传真至公司，时间不晚

于 2023 年 2 月 6 日 11 时。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129	新兴药业	2023 年 1 月 31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三楼第一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向华瑞制药销售商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5.32%）销售商品 2,427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 （二）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 （三）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复星集团关联方 2022 年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 2022 年向海南复星商社医疗贸易有限公司（同一最终控制方）采购材

料 1,200 元，年初未预计。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四）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向复星集团关联方销售商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销售商品 108 万元，向西藏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同一最终控制方）销售商品 97 万元，向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最终控制方）销售商品 29 万元，向重庆凯林制药有限公司（同一最终控制方）销售商品 6 万元，向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非合并关联方（复星医药参股子公司））销售商品 5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五）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向复星集团关联方采购材料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沈阳有限公司（非合并关联方（复星医药参股子公司））采购材料 4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重庆药友采购固定资产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采购固定资产 5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委托研发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委托研发 5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三）（四）（五）（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年2月6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楼第一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代兵

地 址：辽宁省铁岭市银州区柴河街南段227号

电 话：024-72600207

传 真：024-72600047

（二）会议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新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辽宁新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